

第七章 更美之約的中保

引言：作者根據二段經文來說明耶穌如何按照麥基洗德體系作祭司。

(創 14: 8) 『有撒冷王麥基洗德帶著餅和酒出來迎接，他是至高神的祭司。他為亞伯蘭祝福 … 亞伯蘭就把所得的拿出十分之一來，給麥基洗德。』 - 歷史

(詩 110: 4) 『主起了誓，決不後悔，說：你是照著麥基洗德的等次永遠為祭司。』 - 啟示

(祭司) 亞倫和他的後裔 → 耶穌
麥基洗德 → 耶穌

1. 至高神的祭司 - 麥基洗德 (7: 1-3)

- i. 麥基洗德是王，也是祭司 - 『撒冷王，至高神的祭司』
- ii. 無父，無母，無族譜 - 與律法所定世襲制度不同
- iii. 無生之始，無命之終 - 好像神的兒子，長遠活著

2. 麥基洗德祭司職分的崇高 (7: 4-10):

- i. 亞伯拉罕將所得的十分之一獻上 - 祭司應得的份
- ii. 為亞伯拉罕祝福 - 位分比先祖高
- iii. 利未人有死的阻隔，不能長久，但麥基洗德卻長遠活著
- iv. 預知利未人要從亞伯拉罕而出

3. 耶穌是按麥基洗德體系作祭司 (7: 11-19):

- i. 在律法體系下的祭司制度不完全，失去了效用，必須廢除
- ii. 新的祭司體系是照著無窮生命的大能
- iii. 因這新的祭司體系，我們也是君尊的祭司，靠著耶穌，可以進到神面前

4. 耶穌是更美之約的中保 (7: 20-25):

- i. 新的祭司體系是起誓立的
- ii. 把人與神的關係，帶到一個新的領域
- iii. 中保 - 耶穌用他的信實擔保這新約必定會履行
- iv. 耶穌大祭司的職分是永遠的，是不能更改的

5. 耶穌是我們真正需要的大祭司 (7: 26-28):

人間所立的祭司

耶穌這位大祭司

有軟弱，會犯罪
需為自己先贖罪
需地上的祭物
需多次獻祭

是聖潔、無邪惡、無玷污、遠離罪人、高過諸天
不需為自己先贖罪
自己成為那完全的祭物
只一次將自己獻上就成全了

思想：耶穌是大祭司，與我靈命的成長有什麼關係？